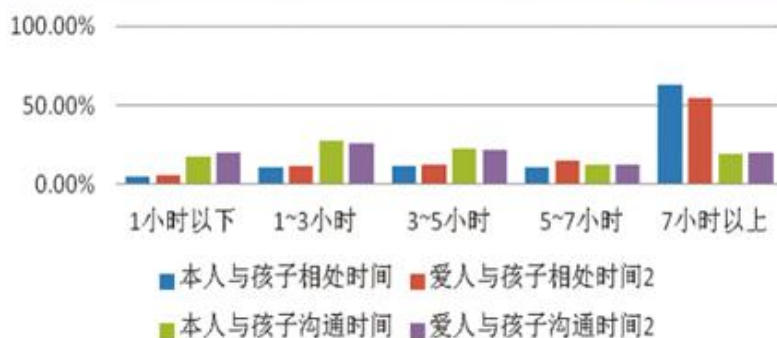


3 成流動兒童與父母每週相處不足 7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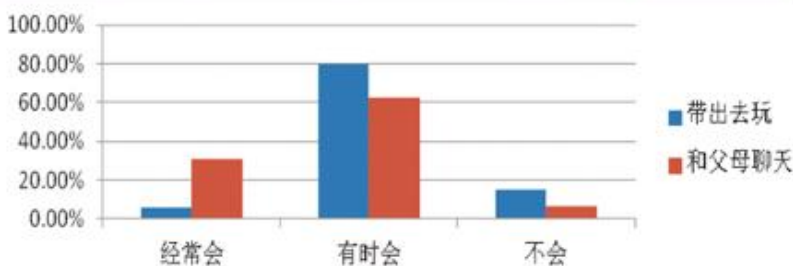
大洋新聞 時間: 2013-05-28 來源: 廣州日報 作者: 黎蘅 林亦旻

广东省流动儿童家庭状况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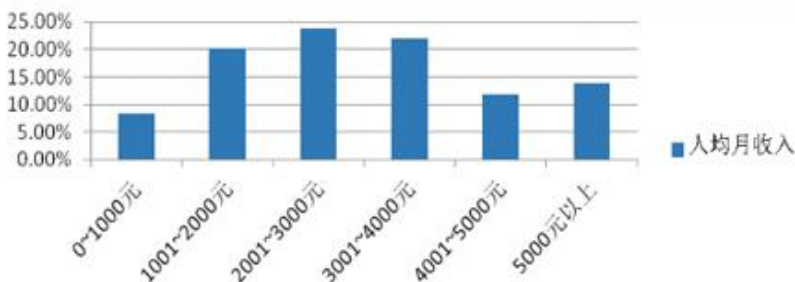
半数家人缺乏与孩子有效沟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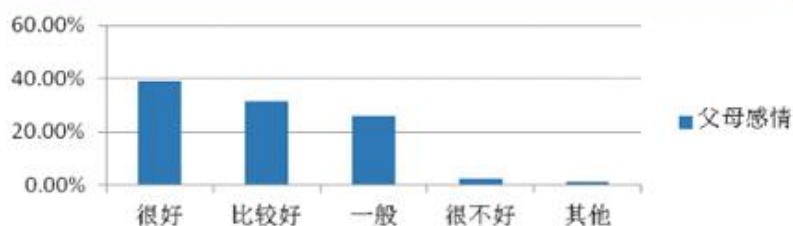
仅一成父母经常带孩子出去玩



75%家庭月收入未达平均工资



不到四成孩子与父母感情很好





對很多孩子來說，父母的陪伴就像奢侈品。
記者顧展旭 攝（資料圖片）

廣東有 400 多萬流動兒童很多因缺乏陪伴致心理問題突出

關注流動/留守兒童系列報導之 1

他們，是一群不知終點的“小候鳥”，跟隨著父母謀生的步伐四處遷徙；他們，是一群親情的守望者，在遙遠的故土，守候著父母的歸途，他們是廣東 400 多萬的流動兒童和全國不計其數的農村留守兒童。

一年一度的六一兒童節即將來臨，本報將推出“關愛流動留守兒童系列報導”，聯合民政、婦聯和團委等多個部門深入流動兒童和留守兒童群體，反映他們的生存狀態，關心他們面臨的問題和困難，探尋我們這座城市應該用什麼支撐起這群孩子並不奢侈的夢想。

六一兒童節即將到來，無數父母都在問自己的孩子：想要什麼節日禮物。然而對於生活在廣東的 400 多萬名流動兒童來說，他們最想要的節日禮物也許是父母的陪伴。

日前，廣東省婦聯與廣東省家庭教育學會合作完成的一項關於“廣東省流動兒童家庭狀況”的調查顯示，因為忙於生計而忽略了對孩子的陪伴和教育是目前這一群體面臨的突出問題。調查中，有 1/3 流動兒童家長每週與孩子相處的時間不足 7 小時，有一部分更不到 1 小時。僅 1/10 左右的流動兒童表示，父母會經常帶自己去玩。

文/記者黎蘅通訊員周佑英、王毅麗、觀超澄

現狀：

廣東為流動兒童第一大省

日前，坐在白雲區景泰街家庭服務中心社工面前的阿麗哭得聲淚俱下，這一個多月以來，5 歲的兒子東東經常無緣無故地尖叫，一邊哭一邊扯自己的衣服和頭髮。阿麗說，自己是湖南人，和老公在廣州做小生意，當年生下東東之後就把他留在老家給老人帶著。這兩年，夫妻倆逐漸在廣州站穩了腳跟，剛剛把兒子接到身邊，沒想到就出現了這樣的問題。

接案的社工經過詳細詢問和分析認為，東東的情況並非生理上得了什麼“怪病”，而是嬰幼兒期過早與母親分離，無法建立與母親的依戀關係，從而產生不安全感，並逐漸演變成“驚恐發作”，“這其實屬於焦慮症的一種，需要科學規範的心理疏導才能逐漸糾正。”

記者在採訪中瞭解到，阿麗和東東的問題並非個案，他們的故事僅僅是廣東省龐大流動兒童家庭和群體的一個縮影。調查顯示，我國流動兒童數量正在大規模增加，2005年~2010年五年增加了1048萬人，增幅為41.37%。有統計顯示，廣東省目前流動兒童的數量達400多萬人，是全國流動兒童第一大省。

流動兒童在城市生活並不意味著完全融入城市，他們面臨經濟與福利制度、社會文化等方面的排斥，融入城市存在多方面障礙。

研究資料顯示，目前，珠三角外來未成年人成為未成年人犯罪的主力軍。廣州警方的統計資料顯示，2001年以來流動人口作案比例一直維持在72%以上，其中青少年犯罪占41.2%；在深圳市未成年人罪犯中，85%是外省人員，14%是廣東省非深圳市戶籍人員，僅1%是深圳市戶籍人員。

調查：絕大多數父母沒時間管孩子

2012年12月~2013年5月，省婦聯兒童部與省家庭教育學會聯合開展“廣東省流動兒童家庭狀況”調查，研究物件為珠三角地區2500多名正在接受義務教育的流動兒童，調查以隨機抽樣、問卷訪談等形式進行（相關調查結果詳見圖表）。

調查顯示，目前，廣東省流動兒童中非獨生子女比例為79.6%，省內流動的比例為40.6%，省外流動的比例為59.4%。這些流動兒童父母的文化程度普遍較低，60%為初中及以下，職業大多為製造業工人、服務業及個體商戶等；75%流動兒童家庭人均月收入未達到全省平均工資水準（2012年廣東省在崗職工的平均月工資為3763元）。總的來說，廣東省流動兒童家庭生活經濟狀況相對較差，父母文化教育水準偏低。

父母陪伴就像奢侈品

父母為生計起早摸黑地幹活，沒時間管孩子是廣東省流動兒童家庭的普遍狀況。研究發現，流動兒童家長中，每週和孩子的相處時間在7個小時以上的只占55%左右。

而對於大多數流動兒童來說，父母的陪伴就像奢侈品。當被問及“父母帶自己出去玩和父母聊天的頻率”時，分別有79.4%和62.7%的孩子選擇的答案為“有時會”；而選擇“父母經常會和自己聊天”的兒童不到總數的1/3，選擇“父母經常會帶自己出去玩”的兒童也只有總數的1/10左右。

多數流動兒童屬長期流動

省婦聯兒童部的負責人告訴記者，研究顯示，城鄉流動兒童在戶口登記地以外地區“流動”時間平均為 3.74 年，其中 7~14 歲流動兒童中，約有 1/3 的流動時間在 6 年以上。而 0~6 歲流動兒童在外流動的平均年數占他們年齡數的比例高於 50%，說明他們自出生以來只有一半時間在現住地居住。

專家把流動兒童家庭納入城市公共服務範疇

中山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副教授、省家庭教育學會理事郭麗認為，流動兒童的心理和行爲問題需要家庭和所在社區的共同干預。例如，0~3 歲是兒童建立親密關係的關鍵時期，故此年齡段的父母應盡可能多陪在孩子身邊，避免兒童在此年齡段有分離的創傷體驗。4~6 歲的兒童開始進入同伴交往等社會人際關係，故此年齡段的家長和幼稚園老師，應多對兒童的人際交往度、行爲和技巧及時提供幫助和輔導。

省婦聯兒童部部長周佑英認為，解決流動兒童問題的關鍵在於消除基於城鄉、戶籍身份等方面的歧視和偏見，宣導社會平等的價值觀，尊重兒童權利和公民權利。把農民工的家庭教育指導、衛生保健、社會救助等納入城市社區公共服務中，讓他們和他們的後代能真正融入自己工作和生活的城市。

兒童防性侵手冊

有望在年內印發

本報訊（記者林亦旻）“廢除嫖宿幼女罪，嚴懲性侵兒童的罪行！”有感於近期頻繁發生的性侵女童事件，昨日上午 11 時許，市民陳先生與小顏自發來到省婦聯舉牌呼籲，希望婦聯能夠積極發聲，維護婦女及少年兒童的權益，同時希望瞭解去年省婦聯與省檢察院聯合調研並形成的《女童遭受性侵害情況的調研報告》。

省婦聯權益部部長楊世強表示，資訊公開主要針對的是政府單位，且《女童遭受性侵害情況的調研報告》僅屬於婦聯對於自己工作物件的情況瞭解材料，已於去年通過媒體等途徑將主要內容公佈。對於近期頻發的女童遭受性侵問題，他表示《女童遭受性侵害情況的調研報告》是國內首份針對女童遭性侵的調研報告，婦聯也一直致力於宣傳如何防範性侵案件的發生以及對受害者給予各種形式的救助。預計年內將編寫並印發有關兒童防範性侵的宣傳小冊子，以更好地引導與教育兒童防範性侵害。